

2023年个人购买担保合同 个人担保合同(汇总6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个人购买担保合同篇一

个人担保合同怎么写得呢?以下是本站小编为大家精心搜集和整理的个人担保合同范本，希望大家喜欢!

甲方(担保人):

身份证号:

地址/住所:

联系电话:

乙方(债权人): 个人借款担保合同身份证号: 地址/住所:
电话:

根据(下称借款人)与乙方签订的编号为 年 [个人借款]字第 号的《借款合同》的约定,乙方向借款人提供借款资金为(大写人民币) 万元,期限为 个月。现甲方自愿以借款人的担保人身份向乙方提供担保,并明确以乙方为唯一受益人的、无条件的、不可撤销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现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定义与解释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 则:

- 1、《借款合同》中的定义与解释均适用于本合同。
- 2、当援引本合同或《借款合同》时, 应当包括经双方同意修改、补充、变更后的合同或条款。
- 3、本合同项下的保证和担保行为具有独立性和完整性, 不因其他相关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 4、本合同所称“债务”系指根据《借款合同》的约定, 借款人应向乙方偿还支付的全部款项, 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及利息(包括复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资金占用费、实现乙方债权及担保物权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保证责任

为了保证借款人全面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无论何种原因未按约履行, 甲方均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三条 保证期间

一、保证形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另增加两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本合同所称主债务指乙方在前述《借款合同》中履行支付义务后, 形成的对甲方追偿之债务。保证期间内, 乙方依法将其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 甲方在原担保的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第四条 保证担保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在《保证担保合同》中约定的全部保证担保范围, 以及《借款合同》中约定的借

款人需履行的全部义务范围。乙方凡因向甲方行使追索权、实现担保权利而产生的一切支付均在本担保范围之内，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乙方为实现债权的诉讼费用或仲裁费、财产或证据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各项费用。

第五条 有关保证的规定

一、本合同项下设立的担保为独立的担保。本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而存在，不因《借款合同》的无效而无效，也不受《借款合同》的终止或修改而受到影响。无论何种情况，甲方均须全面履行保证责任。

二、本合同的保证为不可撤销的保证，不受借款人与任何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或文件的影响，也不因借款人破产、无力清偿债务、丧失企业资格、更改组织章程等各种情况而有任何改变。

三、乙方修改、补充《借款合同》的，无需另行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按修改后的相关内容承担担保责任。但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而扩大《借款合同》中约定的担保范围的除外。

四、任何时候，甲方均不得以乙方未积极行使对借款人的追索权等为由要求减轻或免除担保责任。

五、担保人特别保证：如乙方还同时享有由债务人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提供的物的担保或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论乙方是否向上述物的担保人或其他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提出承担担保责任的请求，甲方自愿优先承担对乙方的连带保证责任，并承诺放弃一切抗辩权。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债务人提供物的担保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先于物的担保承担保证责任。

债务人提供了物的担保的，乙方放弃该担保物权、担保物权顺位或者变更担保物权的，甲方同意继续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第六条 声明与保证

一、甲方向乙方声明：

2、甲方对本合同的签署和执行及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活动均出于自愿且意思表示真实；

3、若借款人已向乙方提供担保物，则甲方承诺放弃按《担保法》第28条及其司法解释规定的保证人享有的权利，且不以该规定作为向乙方承担担保责任的抗辩理由。

4、甲方不存在已经发生或即将发生的有可能影响乙方接受其为担保人的下列事件：

(1) 与其主要负责人恶意串通、互涉重大违纪、违法或法律纠纷；

(2) 存在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非诉讼法律纠纷、行政处罚、争议；

(3) 存在重大债务或有负债；

(4) 存在尚未披露的向第三人担保之情形；

(5) 存在尚未披露的担保财产的其他共有人；

(6) 其他业已影响担保人财务状况及担保能力的情况。

二、甲方向乙方保证：

2、甲方若同时面临偿付债务及乙方追偿时，应优先偿付乙方

追偿金额；

3、甲方如遇以下情形时保证在事项发生后5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变更住所、通讯地址、联系电话各类产权变更；涉讼或仲裁事项；对外资金借贷等一切影响乙方债权、债务的重大事项。

4、甲方保证本次担保合法有效，任何影响或可能影响本次担保的情形均已被依法排除；

5、决不以任何理由阻碍或变相阻碍、干扰乙方依本合同的约定实现债权；

6、不出现因甲方故意或过失而影响乙方行使权利的情形。

7、无条件接受乙方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并在《借款合同》签署后按月向乙方报送上一月度财务真实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

8、本合同保证期间内，甲方若对外提供担保，则甲方保证在提供担保10日前书面征求乙方同意，否则不能对外担保。

9、当甲方提供的保证担保与借款人或第三人提供的物的担保并存时，保证责任与物保在实现顺序上不分先后，乙方可不经物保的实现，直接要求甲方承担全额连带保证责任。

10、若乙方在保证期间依法将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则本担保保证债权同时转让，甲方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对受让人承担担保保证责任。若在保证期间，乙方为借款人担保的债务的履行期限发生延展或展期情形的，甲方同意继续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11、甲方愿以拥有的全部资产(包括家庭财产)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违反本合同约定条款的，甲方应按担保的债务本金的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因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且违约金不足赔偿的，甲方还应就不足的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有权就违约金的收取向甲方要求实现债权，或采取其他救济措施。

第八条 提前实现债权的情况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要求提前实现债权。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3、依照《借款合同》规定需提前履行债务但借款人未依约清偿债务的；

4、在《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出现被宣告破产、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等情况致使乙方担保义务即将形成，卷入或即将卷入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发生其他足以影响乙方利益等的情况。

5、借款人发生其他违约行为。

第九条 合同的修改

1、任何一方提出修改本合同，应通知对方，并经双方达成书面修改协议方有效。在书面修改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所有条款继续有效。

2、《借款合同》修改时，乙方无须另外征求甲方的同意，甲方无条件地同意对原《借款合同》及变更后的《借款合同》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如果《借款合同》的修改使甲方的担保责任得到加重的情况除外。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约各方签章时起生效。

第十二条 通知与送达

2、如本合同任何一方的地址或其他联系方式发生变化，应立即通知对方。

3、任何通知或各种通讯联系只要按照本合同地址(地址变更的，按照变更后的地址)发送，即应视作下列日期被送达：

(1)如果是信函，则为挂号信或特快专递发出后的5个工作日；

(2)如果直接送达，则为收件人签收之日。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签补充协议或依法律规定。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字) (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

借款人

贷款人 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支行

贷款担保人担保人 衡水泰昌担保有限公司号

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贷款担保合同

贷款种类：

借款人：

住 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帐号：

贷款人：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支行 住所：衡水市桃城区人民中路391号 电话：

法定代表人：甘晓燕

担保人：衡水泰昌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春梅

住所：衡水市人民西路江源大厦七层

电话：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丙方根据甲方申请,对甲方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审查,综合评定,乙方同意向甲方发放流动资金贷款,丙方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甲、乙、丙三方经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金额

甲方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第二条 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将用于 流动资金。

第三条 借款期限

甲方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四条 贷款利率和利息

贷款利率按款利息自贷款转存到甲方帐户之日起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如贷款利率调整,自利率调整之日起按调整后的利率执行。

第五条 用款计划

甲方用款计划为: 月日万元。

第六条 还款计划

甲方的还款计划为:

万元。

第七条 付息方式

每月20日为结息日，甲方应在结息日前将利息足额存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内，甲方不能按时付息时，乙方按规定计收复利。

付息帐号为：

第八条 扣款方式

甲方保证按第六条、第七条确定的还款计划归还贷

款本金和利息，若不能按期归还，则甲方同意乙方从甲方的银行帐户中直接扣收贷款本金、利息及有关费用。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生效后，甲、乙、丙任何一方不能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2、贷款到期，由于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甲方经过努力仍不能还清贷款的，可以在贷款到期前15日向贷款申请展期，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并通知丙方后，由甲、乙、丙三方签订展期还款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3、甲、乙、丙任何一方发生合并、分立、或变更企业形式时，由变更后的单位或个人承继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进行承包、租赁、合并、兼并、合资、分立、联营、股份制改造等改变其经营方式或解散、清算时，应提前三十日书面向委托人报告并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 甲、乙、丙三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丙方缴纳担保费。丙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指定账户缴纳保证金；
- 2、甲方应在乙方开立存款户；
- 3、甲方应有权要求乙方按丙方同意房款通知书发放贷款；
- 4、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不得将贷款挪作他用；
- 5、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归还全部贷款本息；
- 6、甲方提前还款的，以提前天数30天为界，30天内的，甲方不向乙方支付提前天数的利息；30天上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提前天数按合同规定利率50%的利息。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或次还款计划还款，乙方债权全部或部分未受清偿的，有权要求丙方按照本合同承担保证责任。

第十三条：丙方为甲方提供担保。担保范围为借款本金、利息。担保期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年担保费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50%或此笔年贷款总额的2%收取(特殊情况经董事会研究予以调整)——最终按0.2%收取，担保费用在签订本合同日甲方向丙方一次性交清。甲方向丙方付清担保费用前，丙方不承担担保责任。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个人购买担保合同篇二

个人担保合同怎么写得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精心搜集和整理的个人担保合同范本，希望大家喜欢!

甲方(担保人)：

身份证号：

地址/住所：

联系电话：

乙方(债权人)： 个人借款合同身份证号： 地址/住所：
电话：

根据（下称借款人）与乙方 签订的编号为 年 [个人借款]字第 号的《借款合同》的约定，乙方向借款人提供借款资金为(大写人民币) 万元，期限为 个月。现甲方自愿以借款人的担保人身份向乙方提供担保，并明确以乙方为唯一受益人

的、无条件的、不可撤销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现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定义与解释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则:

- 1、《借款合同》中的定义与解释均适用于本合同。
- 2、当援引本合同或《借款合同》时,应当包括经双方同意修改、补充、变更后的合同或条款。
- 3、本合同项下的保证和担保行为具有独立性和完整性,不因其他相关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 4、本合同所称“债务”系指根据《借款合同》的约定,借款人应向乙方偿还支付的全部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及利息(包括复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资金占用费、实现乙方债权及担保物权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保证责任

为了保证借款人全面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无论何种原因未按约履行,甲方均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三条 保证期间

一、保证形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另增加两年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本合同所称主债务指乙方在前述《借款合同》中履行支付义务后,形成的对甲方追偿之债务。保证期间内,乙方依法将其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甲方在原担保的范围内继续承

担保证责任。

第四条 保证担保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在《保证担保合同》中约定的全部保证担保范围，以及《借款合同》中约定的借款人需履行的全部义务范围。乙方凡因向甲方行使追索权、实现担保权利而产生的一切支付均在本担保范围之内，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乙方为实现债权的诉讼费用或仲裁费、财产或证据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各项费用。

第五条 有关保证的规定

一、本合同项下设立的担保为独立的担保。本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而存在，不因《借款合同》的无效而无效，也不受《借款合同》的终止或修改而受到影响。无论何种情况，甲方均须全面履行保证责任。

二、本合同的保证为不可撤销的保证，不受借款人与任何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或文件的影响，也不因借款人破产、无力清偿债务、丧失企业资格、更改组织章程等各种情况而有任何改变。

三、乙方修改、补充《借款合同》的，无需另行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按修改后的相关内容承担担保责任。但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而扩大《借款合同》中约定的担保范围的除外。

四、任何时候，甲方均不得以乙方未积极行使对借款人的追索权等为由要求减轻或免除担保责任。

五、担保人特别保证：如乙方还同时享有由债务人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提供的物的担保或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论乙方是

否向上述物的担保人或其他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人提出承担担保责任的请求，甲方自愿优先承担对乙方的连带保证责任，并承诺放弃一切抗辩权。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同时存在债务人提供物的担保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先于物的担保承担保证责任。

债务人提供了物的担保的，乙方放弃该担保物权、担保物权顺位或者变更担保物权的，甲方同意继续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提供并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第六条 声明与保证

一、甲方向乙方声明：

2、甲方对本合同的签署和执行及任何与本合同有关的活动均出于自愿且意思表示真实；

3、若借款人已向乙方提供担保物，则甲方承诺放弃按《担保法》第28条及其司法解释规定的保证人享有的权利，且不以该规定作为向乙方承担担保责任的抗辩理由。

4、甲方不存在已经发生或即将发生的有可能影响乙方接受其为担保人的下列事件：

(1) 与其主要负责人恶意串通、互涉重大违纪、违法或法律纠纷；

(2) 存在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非诉讼法律纠纷、行政处罚、争议；

(3) 存在重大债务或有负债；

(4) 存在尚未披露的向第三人担保之情形；

(5) 存在尚未披露的担保财产的其他共有人；

(6)其他业已影响担保人财务状况及担保能力的情况。

二、甲方向乙方保证：

2、甲方若同时面临偿付债务及乙方追偿时，应优先偿付乙方追偿金额；

3、甲方如遇以下情形时保证在事项发生后5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变更住所、通讯地址、联系电话各类产权变更；涉讼或仲裁事项；对外资金借贷等一切影响乙方债权、债务的重大事项。

4、甲方保证本次担保合法有效，任何影响或可能影响本次担保的情形均已被依法排除；

5、决不以任何理由阻碍或变相阻碍、干扰乙方依本合同的约定实现债权；

6、不出现因甲方故意或过失而影响乙方行使权利的情形。

7、无条件接受乙方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并在《借款合同》签署后按月向乙方报送上一月度财务真实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

8、本合同保证期间内，甲方若对外提供担保，则甲方保证在提供担保10日前书面征求乙方同意，否则不能对外担保。

9、当甲方提供的保证担保与借款人或第三人提供的物的担保并存时，保证责任与物保在实现顺序上不分先后，乙方可不经物保的实现，直接要求甲方承担全额连带保证责任。

10、若乙方在保证期间依法将债权转让给第三人的，则本担保保证债权同时转让，甲方在原保证担保的范围内对受让人承担担保保证责任。若在保证期间，乙方为借款人担保的债务的履行期限发生延展或展期情形的，甲方同意继续按照本

合同的约定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11、甲方愿以拥有的全部资产(包括家庭财产)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方不承担保证责任或违反本合同约定条款的,甲方应按担保的债务本金的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因违约给乙方造成损失且违约金不足赔偿的,甲方还应就不足的部分予以赔偿。乙方有权就违约金的收取向甲方要求实现债权,或采取其他救济措施。

第八条 提前实现债权的情况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乙方有权要求提前实现债权。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3、依照《借款合同》规定需提前履行债务但借款人未依约清偿债务的;

4、在《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出现被宣告破产、解散、擅自变更企业体制等情况致使乙方担保义务即将形成,卷入或即将卷入诉讼(或仲裁)程序及发生其他足以影响乙方利益等的情况。

5、借款人发生其他违约行为。

第九条 合同的修改

1、任何一方提出修改本合同,应通知对方,并经双方达成书面修改协议方有效。在书面修改协议未达成之前,本合同所有条款继续有效。

2、《借款合同》修改时,乙方无须另外征求甲方的同意,甲

方无条件地同意对原《借款合同》及变更后的《借款合同》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如果《借款合同》的修改使甲方的担保责任得到加重的情况除外。

第十条 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约各方签章时起生效。

第十二条 通知与送达

2、如本合同任何一方的地址或其他联系方式发生变化，应立即通知对方。

3、任何通知或各种通讯联系只要按照本合同地址(地址变更的，按照变更后的地址)发送，即应视作下列日期被送达：

(1)如果是信函，则为挂号信或特快专递发出后的5个工作日；

(2)如果直接送达，则为收件人签收之日。

第十三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签补充协议或依法律规定。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字) (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

借款人

贷款人 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支行

贷款担保人担保人 衡水泰昌担保有限公司号

衡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贷款担保合同

贷款种类：

借款人：

住 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帐号：

法定代表人：甘晓燕

担保人： 衡水泰昌担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冯春梅

住所：衡水市人民西路江源大厦七层

电话：2697960

借款人(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人(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丙方根据甲方申请,对甲方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全面调查、审查,综合评定,乙方同意向甲方发放流动资金贷款,丙方为此笔贷款提供担保,甲、乙、丙三方经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金额

甲方借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第二条 借款用途

甲方借款将用于 流动资金。

第三条 借款期限

甲方借款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四条 贷款利率和利息

贷款利率按款利息自贷款转存到甲方帐户之日起计算。在合同有效期内,如贷款利率调整,自利率调整之日起按调整后的利率执行。

第五条 用款计划

甲方用款计划为: 月日万元。

第六条 还款计划

甲方的还款计划为:

万元。

第七条 付息方式

每月20日为结息日，甲方应在结息日前将利息足额存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户内，甲方不能按时付息时，乙方按规定计收复利。

付息帐号为：

第八条 扣款方式

甲方保证按第六条、第七条确定的还款计划归还贷

款本金和利息，若不能按期归还，则甲方同意乙方从甲方的银行帐户中直接扣收贷款本金、利息及有关费用。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合同生效后，甲、乙、丙任何一方不能擅自变更和解除本合同。

2、贷款到期，由于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甲方经过努力仍不能还清贷款的，可以在贷款到期前15日向贷款申请展期，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并通知丙方后，由甲、乙、丙三方签订展期还款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3、甲、乙、丙任何一方发生合并、分立、或变更企业形式时，由变更后的单位或个人承继本合同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如需进行承包、租赁、合并、兼并、合资、分立、联营、股份制改造等改变其经营方式或解散、清算时，应提前三十日书面向委托人报告并通知乙方。

第十一条 甲、乙、丙三方的主要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丙方缴纳担保费。丙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指定账户缴纳保证金；
- 2、甲方应在乙方开立存款户；
- 3、甲方应有权要求乙方按丙方同意房款通知书发放贷款；
- 4、甲方必须按约定用途使用贷款，不得将贷款挪作他用；
- 5、甲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归还全部贷款本息；
- 6、甲方提前还款的，以提前天数30天为界，30天内的，甲方不向乙方支付提前天数的利息；30天上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提前天数按合同规定利率50%的利息。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期限或次还款计划还款，乙方债权全部或部分未受清偿的，有权要求丙方按照本合同承担保证责任。

第十三条：丙方为甲方提供担保。担保范围为借款本金、利息。担保期为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年担保费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50%或此笔年贷款总额的2%收取(特殊情况经董事会研究予以调整)——最终按0.2%收取，担保费用在签订本合同日甲方向丙方一次性交清。甲方向丙方付清担保费用前，丙方不承担担保责任。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至合同项下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完毕后终止。

第十五条 本合同正本叁份，甲、乙、丙三方各执一份。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年 月 日

个人购买担保合同篇三

_____集团_____电信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与担保人_____, 就被担保人_____ (以下简称甲方)使用乙方个人住宅电话(业务登记单受理编号: _____)提供担保签订如下合同:

一、担保人自愿为甲方使用乙方固定电话所承担交费义务提供担保, 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担保人应为乙方的固定电话机主, 并无欠费记录的_____ (地区)居民。

三、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为:

(一)甲方使用固定电话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违约金。

(二)乙方与甲方因割接改号、换号、移机、增加服务功能, 甲方自身更名对本合同予以变更等事由, 担保人仍然依照本合同履行担保责任。

四、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停止使用乙方服务并交纳全部费用后终止。

五、若甲方使用乙方的固定电话发生欠费，乙方有权要求担保人支付，并将欠费计入担保人的固定电话费用中。若甲方和担保人均不履行交费义务的，乙方有权对担保人采取停机、撤机以及其他追缴措施。

六、在担保期间担保人不得擅自单方撤销担保；担保人若撤销担保，须与甲方一同持本合同到乙方营业厅交清费用并办理撤机手续。

七、若担保人的固定电话发生机主变更或撤机等业务变更时，甲方应重新提供担保人，不能提供担保人的，乙方将对甲方按撤机处理。

八、若担保人在担保期间固定电话发生欠费，甲方应重新提供担保人，不能提供担保人的，乙方将对甲方按撤机处理。

九、担保人承诺在本合同下面所填写个人资料真实无误。如资料有误，乙方有权对甲方的电话停机。

十、本合同为前述编号的业务登记单及甲乙双方签订《固定电话后付费业务服务协议》的从属协议。

十一、本合同自担保人、乙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担保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盖章)：_____

个人购买担保合同篇四

甲方(担保人)

身份证号码:

地址/住所:

联系电话:

乙方(债权人)个人贷款担保合同身份证号码:地址/住所:电话:

根据借款人(以下简称借款人)与乙方签订的编号,为【年】

根据《借款合同》的约定,乙方向借款人提供贷款资金(大写)万元,期限为个月。现甲方自愿向作为借款人担保人的乙方提供担保,并指定乙方为唯一受益人的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

现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定义和解释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否则:

1. 借款合同中的定义和说明适用于本合同。
2. 援引本合同或《借款合同》时,应包括经双方同意的修改、补充和变更后的合同或条款。
3.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和担保行为是独立完整的,不因其他相关合同的无效而无效。
4. 术语“债务”指借款人根据《借款合同》的约定应向

乙方偿还的全部款项，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资金占用费以及实现乙方债权和担保权益的全部费用。

第二条、保证责任

为确保借款人全面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甲方因任何原因未能按约定履行，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三条、保证期

1. 保证形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从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再延长两年，即从_ _ _ _ _至_ _ _ _ _。

二. 本合同所称的主债务是指乙方履行前述《借款合同》中的支付义务后向甲方收回的债务。保证期间，乙方依法将其债权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应在原保证范围内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第四条、担保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在《担保合同》中约定的所有担保范围以及《贷款合同》中约定的借款人应履行的所有义务。乙方因行使追索权和实现对甲方的担保权而向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均在本保函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或证据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

第五条、担保条款

一、本合同项下设立的担保为独立担保。本合同独立于《借款合同》而存在，不会因《借款合同》的无效而无效，也不

会因《借款合同》的终止或变更而受到影响。在任何情况下，甲方都应全面履行保证责任。

二. 本合同中的担保是不可撤销的，不受借款人与任何单位签订的任何协议或文件的影响，也不会因借款人破产、无力清偿债务、企业资质丧失、章程变更等原因而发生变化。

三. 乙方如对《借款合同》进行修改或补充，无需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根据修改后的相关内容承担担保责任。但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扩大借款合同约定的担保范围的除外..

四. 任何时候，甲方不得以乙方未积极行使对借款人的追索权为由，要求减少或免除担保责任。担保人具体担保:若乙方同时享有债务人或任何其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连带责任担保，无论乙方是否要求担保人或其他连带责任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甲方自愿优先向乙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承诺放弃全部抗辩权。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由债务人的货物担保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货物担保之前承担担保责任。

若债务人为该财产提供担保，乙方放弃担保权益、担保权益的顺序或变更担保权益，甲方同意按照本合同的约定继续提供并承担连带责任担保。

第六条、陈述和保证

一、甲方向乙方声明:

2. 甲方签署和执行本合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活动是自愿的，其含义是真实的;

3. 若借款人向乙方提供了抵押物，甲方承诺放弃保证人根据《担保法》第二十八条及其司法解释所享有的权利，并不以此条款作为对乙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抗辩..

4. 甲方不存在已经发生或将要发生的可能影响乙方接受为担保人的下列事件：

(一) 与其主要负责人恶意串通，涉及重大违纪、违法或者法律纠纷的；

(二) 有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案件、非诉讼法律纠纷、行政处罚纠纷；

(三) 有重大债务或或有负债；

(四) 对第三方有未披露的担保；

(五) 有其他未公开担保财产的共有人；

(六) 影响担保人财务状况和担保能力的其他情形。

二. 甲方向乙方保证：

2. 如果甲方同时面临偿还债务和向乙方追偿的情况，甲方应优先向乙方追偿；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保证在事件发生后5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变更住所、通讯地址和电话号码；与诉讼或仲裁有关的事项；所有影响乙方债权债务的重大事项，如借入和借出国外资金等。

4. 甲方保证本保函合法有效，影响或可能影响本保函的任何情况已依法排除；

5. 不得以任何理由阻挠或干涉乙方根据本合同实现债权；

6. 乙方行使权利不受甲方意图或疏忽的影响。

7. 无条件接受乙方的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并在签订《贷款合

同》后每月向乙方提交真实的上月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

8. 在本合同保证期内，如果甲方向外界提供担保，甲方保证在提供担保前10天征得乙方书面同意，否则不能向外界提供担保。

9. 当甲方提供的担保与借款人或第三方提供的货物担保并存时，担保责任和货物担保在实现顺序上没有先后之分，乙方可以在不实现货物担保的情况下直接要求甲方承担全部连带担保责任。

10. 若乙方在保证期间将债权合法转让给第三方，则本保函保证债权同时转让，甲方在原保函范围内对受让方承担保证责任。若乙方为借款人担保的债务的履行期在保证期内延长或延长，甲方同意继续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11. 甲方愿意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包括家庭财产)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第七条、违约责任

如果甲方不承担担保责任或违反本合同条款，甲方应按被担保债务本金的2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因违约遭受损失，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的，甲方还应赔偿不足部分。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实现其收取违约金的债权，或采取其他救济措施。

第八条、提前实现债权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要求提前实现债权。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3. 按照《借款合同》的规定，需要提前履行债务但借款人未按合同约定清偿债务的；

4. 借款合同履行期间，借款人被宣告破产、解散、擅自变更企业制度等，导致乙方担保义务即将形成，涉及或即将涉及诉讼(或仲裁)程序，以及其他可能影响乙方利益的情形。

5. 借款人有其他违约行为。

第九条、合同的变更

1. 如果任何一方提出修改本合同，应通知另一方，只有双方达成书面修改协议后，本合同才有效。在达成书面修改协议之前，本合同的所有条款仍然有效。

2. 借款合同变更时，乙方无需征得甲方同意，甲方无条件同意继续对原借款合同和变更后的借款合同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但除非借款合同的变更加重了甲方的担保责任。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本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各方签字后生效。

第十二条、通知和送达

2. 本合同任何一方的地址或其他联系方式发生变化时，应立即通知另一方。

3. 根据合同地址发送的任何通知或各种通信链接(如地址发生变更，应视为在以下日期送达：

(1) 如果是信件，为挂号信或快递寄出后5个工作日；

(2)直接交付的，为收件人收到的日期。

第十三条、其他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另行或依法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签署日期：年月日

签约地点

个人购买担保合同篇五

签订担保合同是企业同意办理担保业务的直接体现，也是约定担保双方权利义务的基础载体。那么个人担保合同怎么写呢？以下是在本站小编为大家整理的个人担保合同范文，感谢您的欣赏。

经中国_____银行_____（下称贷款方）
与_____（下称借款方）充分协商，根据《借款合同条例》
和中国_____银行的有关规定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由贷款
方向借款方提供_____（种类）贷款（大写）_____元，
用于_____，还款期限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利率按月息_____‰计算。贷款利率如遇国家调整，按调整后的新利率和计息方法计算。

具体用款、还款计划如下：

第二条 贷款方应在符合国家信贷政策和计划的前提下，按期、按额向借款方提供贷款。否则，应按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违约金数额的计算，与逾期贷款的加息同。

第三条 借款方愿遵守贷款方的有关贷款办法规定，并按本合同规定用途使用贷款。否则，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收回或提前收回已发放的贷款。对违约部分，按规定加收_____ %利息。

第五条 抵押财物由_____保管。抵押期间，借款方不得擅自转让、买卖抵押财物，不得重复设置抵押。发生上述行为均属无效。

抵押财物的保管方应当保证抵押财物在抵押期间的安全、完整。在抵押贷款本息未清偿期间，发生抵押财物毁损、灭失的，由保管方承担责任。

第六条 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和抵押财物的保管情况，了解借款方的计划执行、经营管理、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对上述情况应完整如实地提供。对借款方违反借款合同的行为，贷款方有权按有关规定给予信贷制裁。

第七条 贷款到期，借款方不能归还贷款本息，又未与贷款方达成延期协议的，由贷款方按照规定程序处理抵押财物，清偿贷款本息。从逾期之日起至贷款全部清偿前，贷款方按规定对未清偿部分加收_____ %的利息。并随时可以从借款方的存款帐户中直接扣收逾期贷款本息。

第八条 在借款方抵押财物之外的财产不足以清偿多个债权人的债务时，借款方愿以其财产(包括应收款项)优先偿还所欠贷款方的贷款本息。

第九条 借贷双方发生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需要诉讼的，向贷款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仲裁的，按有关仲裁规定办理。

第十条 其他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及银行有关贷款规定办理。第十二条 本合同经借、贷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借、贷双方各持_____份。

借 款 方： 贷 款 方：

年月日：

出借人(甲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借款人(乙方)：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担保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及担保人经过充分协商，自愿就乙方借款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订立本合同：

一、借款金额和时间：甲方借给乙方人民币(大写)x佰万元整，期限为一个月，从x年x月 x日起至x年 x月 x日止。

二、利息约定：乙方应当于每月借款对应日前支付给甲方利息(大写)元，(经双方协商确定的利息)借款到期日归还本金。

三、借款用途：本人做生意资金周转，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

定用途使用借款，不得转移用途，否则甲方有权停止新的借款，直至收回已借给的款项。

四、违约责任：如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额度，付息、还本，以及约定的借款用途使用借款，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即按日违约金额的万分之十五承担违约责任。

五、担保方式：

1、为保证按时还款自愿将其坐落于房屋作抵押；

2、为保证按时还款，担保人自愿用本人全部资产(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存款、有价证券、车辆、机械设备、房地产、公司股权及其他动产和权利等)为乙方的借款本息及违约金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乙方和担保方应当对甲方实现债权的行为无条件积极配合。主要财产有：

六、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如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解决。

本合同一式三份，由借、贷及担保人三方各执一份，自三方签字按手印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担保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_____集团_____电信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与担保人_____, 就被担保人_____ (以下简称甲方)使用乙方个人住宅电话(业务登记单受理编号：_____)提供担保签订如下合同：

一、担保人自愿为甲方使用乙方固定电话所承担交费义务提

供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担保人应为乙方的固定电话机主，并无欠费记录的_____（地区）居民。

三、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为：

（一）甲方使用固定电话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违约金。

（二）乙方与甲方因割接改号、换号、移机、增加服务功能，甲方自身更名对本合同予以变更等事由，担保人仍然依照本合同履行担保责任。

四、担保人承担担保责任的期限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停止使用乙方服务并交纳全部费用后终止。

五、若甲方使用乙方的固定电话发生欠费，乙方有权要求担保人支付，并将欠费计入担保人的固定电话费用中。若甲方和担保人均不履行交费义务的，乙方有权对担保人采取停机、撤机以及其他追缴措施。

六、在担保期间担保人不得擅自单方撤销担保；担保人若撤销担保，须与甲方一同持本合同到乙方营业厅交清费用并办理撤机手续。

七、若担保人的固定电话发生机主变更或撤机等业务变更时，甲方应重新提供担保人，不能提供担保人的，乙方将对甲方按撤机处理。

八、若担保人在担保期间固定电话发生欠费，甲方应重新提供担保人，不能提供担保人的，乙方将对甲方按撤机处理。

九、担保人承诺在本合同下面所填写个人资料真实无误。如资料有误，乙方有权对甲方的电话停机。

十、本合同为前述编号的业务登记单及甲乙双方签订《固定电话后付费业务服务协议》的从属协议。

十一、本合同自担保人、乙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担保人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盖章)：_____

年月日：

个人购买担保合同篇六

合同编号：

贷款抵押人____，以下简称甲方；

贷款抵押权人：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因生产需要，向乙方申请贷款作为____资金。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甲方以其所有的____(以下简称甲方抵押物)，作为贷款抵押物抵押给乙方的条件下，由乙方提供双方商定的贷款额给甲方。在贷款期限内，甲方拥有抵押物的使用权，在甲方还清贷款本息前，乙方拥有抵押物的所有权。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贷款内容

1. 贷款总金额：____元整。

2. 贷款用途：本贷款只能用于____的需要，不得挪作他用，更不得使用贷款进行违法活动。

3. 贷款期限：

在上述贷款总金额下，本贷款可分期、分笔周转审贷。因此，各期贷款的金额、期限，由双方分别商定。从第二期贷款起，必须有双方及双方法定代表签字盖章的新的抵押借款合同，并将其中的一份送交__市公证处公证，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一期贷款期限为：__个月，即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4. 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及计息方法，按照中国__银行的规定执行。

5. 贷款的支取：

各期贷款是一次还是分次提取，由双方商定，甲方每次提款应提前__天通知乙方，并经乙方的信贷部门审查认可方可使用。

第一期贷款__次提取。

6. 贷款的偿还

甲方保证在各期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甲方归还本贷款的资金来源为本公司生产、经营及其它收入。如甲方要求用其它来源归还贷款，须经乙方同意。

第一期贷款最后还款日为__年__月__日。

7. 本合同在乙方同意甲方延期还款的情况下继续有效。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 抵押物名称：__。

2. 制造厂家：___。

3. 型号：___。

4. 件数：___。

5. 单件：___。

6. 置放地点：___。

7. 抵押物发票总金额：___。

8. 抵押期限：___年(或为：自本贷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方还清乙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第三条 甲乙双方的义务

(一) 乙方的义务：

1. 对甲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 在甲方到期还清贷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给甲方。

(二) 甲方的义务：

1. 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 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甲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乙方发现甲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乙方通知甲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贷款，并追偿已贷出的全部贷款本息。
3. 甲方应合理使用作为抵押物的___，并负责抵押物的经营、维修、保养及有关税赋等费用。

4. 甲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抵押物毁损，应在15天内向乙方提供新的抵押物，若甲方无法提供新的抵押物或担保时，乙方有权相应减少贷款额度，或解除本合同，追偿已贷出的贷款本息。

5. 甲方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它方式处分。

6. 抵押物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___分公司投保，以乙方为保险受益人，并将保险单交乙方保管，保险费由甲方承担。投保的抵押物由于不可抗力遭受损失，乙方有权从保险公司的赔偿金中收回抵押人应当偿还的贷款本息。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贷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 甲方如未按贷款合同规定使用贷款，一经发现，乙方有权提前收回部分或全部贷款，并对挪用贷款部分在原贷款利率的基础上加收___%的罚息。

3.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或有其它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贷款，并要求甲方提前归还已贷的本息。乙方有权从甲方在任何银行开立的帐户内扣收，并从过期之日起，对逾期贷款部分按借款利率加收___%的利息。

4. 甲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乙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贷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乙方仍有权向甲方追偿。直至甲方还清乙方全部贷款本息为止。

第五条 其它规定

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乙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并立即或即期收回已经发放的贷款。

(1) 甲方向乙方提供情况、报表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 甲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经法院裁决败诉，偿付赔偿金后，无力向乙方偿付贷款本息。

(3) 甲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4) 甲方的保证人违反或失去合同书中规定的条件。

2. 乙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的使用情况，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关报表和资料。

3. 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中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4. 甲方提供的借款申请书、借款凭证、用款和还款计划及与合同有关的其它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 有关本合同的费用承担

有关抵押的估计、登记、证明等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第七条 本合同生效条件

本合同系经____市公证处公证并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甲、乙双方如任何一方不履行，对方当事人可根据《民事诉讼法》第一百六十八条规定，直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自公证书签发之日起生效，公证费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当事人双方不在本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没有达成仲裁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公证处留存一份。

甲方：___(章) 乙方：___(章)

代表人：___(签字) 代表人：___(签字)

地址：___ 地址：___

银行及帐号：___ 银行及帐号：___

订立时间：__年__月__日

订立地点___.

本文列出了担保合同的范文格式，在使用时可根据范文进行修改。一旦合同订立，具有法律效益，受到法律的保护。在起草个人担保合同时，建议向专业法律机构咨询。可提供相关的法律服务，欢迎咨询。

借款的情况中，常常需要写个人担保合同。个人担保合同是对个人信用的一种担保，担保人需要起到一定的监督责任。在案件中，如果不能按时归还，则担保人也要承担相应的责任。所以，个人担保合同是十分重要的。